

公司代码：600423

公司简称：*ST 柳化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存在的风险等，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年报全文第十一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8 年度母公司经营净利润为 387,131,950.45 元，期末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423,596,890.16 元。

虽然公司 2018 年实现净利润为正，但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且盈利主要是因为有重整收益等非经常性损益，另外，目前公司资金非常紧张，重整期间无法获得相关金融机构的良好授信，融资困难，为了维持公司持续经营，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8 年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柳化	600423	柳化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龙立萍	吴宁
办公地址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67号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67号
电话	0772-2519434	0772-2519434
电子信箱	Lliping0772@163.com	lhgf@vip.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化工及化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化肥和化工产品生产都是以煤为主要原料，形成“一头多线”的联产产品结构，即首先以煤为原料生产合成氨，再以合成氨为原料生产硝酸铵、尿素、硝酸等产品，硝酸铵、尿素、双氧水、液氨等是公司主要产品。

（二）经营模式

2018年1月31日，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柳州中院指定柳化股份清算组担任公司管理人，重整期间（2018年1月31日至2018年11月26日）采取管理人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模式，并由管理人委托公司现有管理层继续负责生产经营。经柳州中院批准，公司重整期间继续经营。2018年11月26日，柳州中院出具（2018）桂02破2号之五《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柳化股份的重整程序。自2018年11月27日起，管理人向公司移交财产和营业事务，由公司自行管理，财产支出等实行向管理人备案制度。

1、采购模式：公司物资采购采用集团化模式，按物资属性划分，主要分为三个模块：一是大宗原材料，如煤炭等；二是能源（电）的采购；三是机器设备及备品备件等物资采购。

大宗原材料煤炭采购的数量及煤种，按每月生产部及煤炭使用单位下达的月采购计划进行采购，采购对象以签订长协或年度合同的国有大型煤企为主，其他符合生产适用的煤种以网上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价格随行就市。

电力由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柳州供电局供应，目录电价格由自治区物价局确定，直供电价格由市场决定。2018年，公司所购电力当中，绝大部分属于直供电，通过广西电力交易系统采购。机器设备及备品备件等物资根据需求单位报计划，制定公司采购计划，线上开展招投标工作，通过询价比质确定供应商。

2、生产模式：公司是合成氨煤头生产企业，以煤为原料生产合成氨，再以合成氨为原料生产尿素、硝酸、硝酸铵等产品。同时，合成氨制取原料气除杂过程中，CO、CO₂与氢气反应副产甲醇等产品，合成氨尾气经提纯作为双氧水生产的原料。生产系统的物料可以综合利用，实现循环经济。各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对产品生产负荷进行适时调整。

3、销售模式：采用集团化销售模式，化工产品以直销为主，经销商经销为辅；化肥产品中尿素、复合肥等以经销商经销为主，直销为辅，氯化铵、硫酸钾等以直销为主。销售定价以市场为导向，结合产品成本、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确定产品销售价格。

（三）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硝酸铵、尿素、液氨、双氧水等，各产品用途如下：

硝酸铵作为化肥原料，供给硝基复合肥厂家作为原料；作为工业原料，供给炸药生产厂家作为原料。

尿素作为化肥产品，最终消费群体是农民，在流通领域可以销售给有化肥经营资格的农资公司和农业三站；作为工业原料，主要供应胶合板厂生产粘胶剂。

合成氨最主要的用途是用来制作化肥，包括尿素、硝酸铵、氯化氨、硫酸铵和碳酸氢氨以及磷酸铵、氮磷钾混合肥等；在化学纤维、塑料工业中，合成氨用于生产己内酰胺、丙烯腈等单体等产品；合成氨是重要的制冷剂，广泛应用于工业制冷、空调、食品冷藏等领域。此外，随着国家环保要求不断提高，合成氨作为工业脱硫和脱销的吸收剂，广泛应用于火电厂和化工厂锅炉尾气的脱硫脱硝。

双氧水是一种用途很广的重要的无机化学品，而且在使用中其本身除放出活性氧外，被还原生成水，因而无二次污染问题，故被称为“最清洁”的化工产品，广泛用于化工、纺织、造纸、电子、医药、食品、包装消毒、日用化学品、环保行业中的工业废水处理等行业，具体用于各种织物、纸张、木材、草制品的漂白；用于有机物合成、做氧化剂、催化剂、引发剂、羟基化剂；用于有机或无机过氧化物的制造（合成过氧乙酸、过氧化苯甲酰、二氧化硫脲、过硼酸钠、过氧化钙等）；用于电镀工业（电镀液的净化）、电子工业（金属表面处理）；用于化学分析，医药（医药合成、消毒剂）、食品（消毒、保鲜）的加工和化妆品的生产等方面；用于建材工业（作为泡沫塑料、泡沫水泥的发泡剂）；用于企业污水处理。

（四）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行业市场回暖，产品成本上涨，两个因素共同支撑产品价格维持相对高位运行。未来企业提质增效发展仍是主要方向。

具体行业情况详细分析详见公司年报全文“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的相关内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742,527,411.24	3,203,681,622.05	-14.39	3,699,181,387.00
营业收入	2,008,505,977.41	1,830,073,678.93	9.75	2,076,405,29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303,020.62	61,551,527.52	534.11	-816,239,77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9,334,697.43	-627,931,319.44	不适用	-823,949,36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89,038,724.53	38,634,067.36	5,566.08	-24,508,69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0,336.36	281,600,504.33	-91.42	26,752,510.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15	500.00	-2.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6.95	982.14	减少815.19个百分点	-215.38
----------------	--------	--------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23,138,398.91	583,464,862.95	362,709,446.60	539,193,26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0,953.33	-33,417,753.03	-58,802,681.94	474,432,50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43,280.19	-34,514,801.22	-50,449,297.89	-251,413,87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5,205.92	73,096,845.77	44,693,016.03	-99,194,731.3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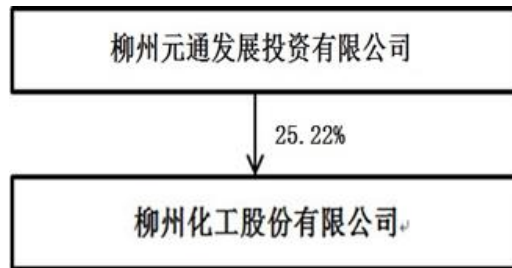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9,5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7,52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柳州元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9,891,134	201,452,434	25.22	0	无		国有法人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 账户	142,963,336	142,963,336	17.90	0	无		其他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 公司	0	22,826,167	2.86	0	质押	17,260,000	国有法人
					冻结	22,826,1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柳州分行	21,541,277	21,541,277	2.70	0	未知		国有法人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12,537,400	12,537,400	1.57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柳州分行	12,288,917	12,288,917	1.54	0	未知		国有法人

陈庆桃	-9,297,501	10,000,000	1.2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广西柳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710,109	8,710,109	1.09	0	未知		国有法人
翟云龙	5,100	5,312,381	0.6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358,833	4,358,833	0.55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柳州元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柳州市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与柳化集团为一致行动人。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是一致行动人均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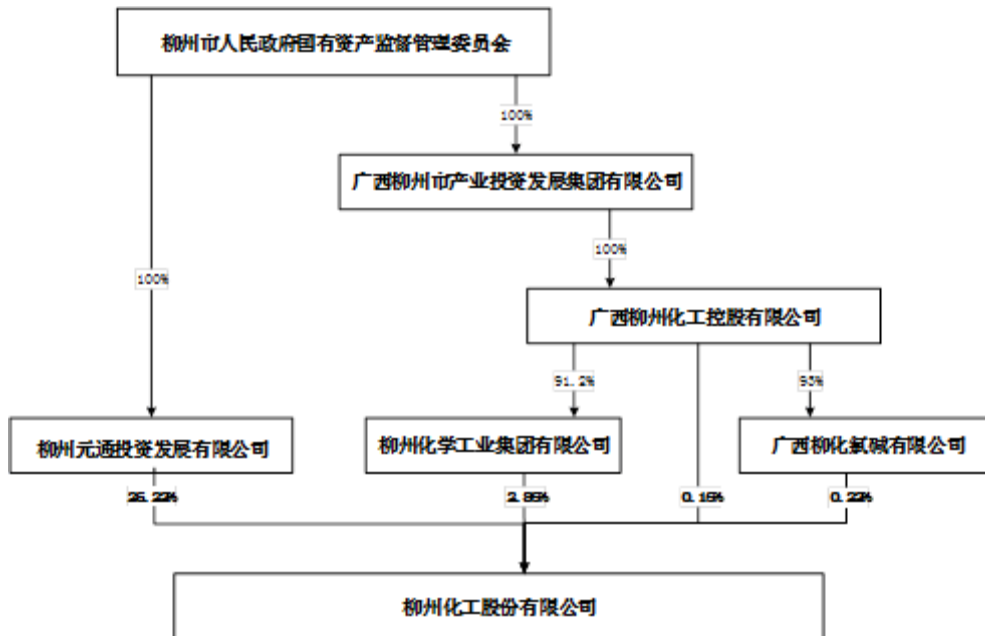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11 柳化债	122133	2012 年 3 月 27 日	2019 年 3 月 27 日	555.40	7%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发行了 5.1 亿元公司债券。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司按约定支付本期债券自 2017 年 3 月 27 日至 2018 年 3 月 26 日期间的利息（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公司《管理人关于 2011 年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

11 柳化债将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到期还本付息，目前公司正在有序开展债券偿付相关工作。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交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聘请鹏元评级对本期公司债券进行评级。根据鹏元评级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出具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B**；“11 柳化债”评级结果为：**B**；评级展望：负面。本期公司债券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详见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管理人关于公司债券评级结果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收到鹏元评级发来的《鹏元关于关注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及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和《列入关注通知书》（鹏元资信公告[2018]73 号），因公司进行重整及累计涉及诉讼金额大，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定，决定将公司及公司发行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列入关注。鹏元评级将密切关注上述事件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柳债暂停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2018 年 7 月 9 日，公司收到鹏元评级发来的《鹏元关于关注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火灾

事故的公告》和《列入关注通知书》（鹏元资信公告[2018]236号），因公司发生火灾事故，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定，决定将公司及公司发行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列入关注。鹏元将密切关注该等事件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11柳化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2018年12月3日，公司收到中证鹏元发来的《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法院裁定批准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和《列入关注通知书》（中证鹏元公告[2018]394号），因法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定，决定将公司以及公司发行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列入关注。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该事件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11柳化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2018年12月12日，公司收到中证鹏元发来的《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火灾的公告》和《列入关注通知书》（中证鹏元公告[2018]401号），因公司发生火灾，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定，决定将公司以及公司发行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列入关注。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该事件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11柳化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变化情况
资产负债率(%)	20.83	98.79	下降 77.96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15.57%	15.73%	增加 99.84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10.12	1.46	593.15%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75%，营业成本 17.2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25%；实现营业外收入 12.27 亿元，其中重整债务收益 12.22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4.82 亿元，净利润 3.76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0 亿元，每股收益 0.90 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月31日柳州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目前公司仍处于《重整计划》的执行阶段，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仍将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直至柳州中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才可以向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若届时撤销退市风

险警示申请未得到上交所批准，则公司股票可能面临暂停上市风险。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公司被宣告破产清算，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元）	上期重述金额（元）
1.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8,821,279.12	91,815,488.54
2.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6,261,158.88	657,255,771.56
3. 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20,053,281.27	85,536,429.89
4. 专项应付款计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长期应付款	1,171,299.55	257,921,314.42
5. 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158,656,112.95	213,216,985.20
6. 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4,628,784.37	4,632,314.27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告范围包含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柳益化工有限公司、柳州柳化钾肥有限公司、柳州市大力包装用品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市柳化复混肥料有限公司、广西柳州中成化工有限公司、东莞振华泰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因报告期内，根据柳化股份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资产管理方案》，管理人公开拍卖处置了公司所持湖南中成化工有限公司 95.50% 股权，本报

告期湖南中成化工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9日